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6月17日在巨潮资 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了《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现将公告中相关事项补充更正公告如下:

针对《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 其摘要中的"特别提示"的第七条、"第四章 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内容 四、本计 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锁定期、解锁期、禁售期(四)解锁期"进行补充更正:

补充更正前:

在授予日后12个月为标的股票锁定期,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持有的标的股票 将被锁定且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让。在解锁期,公司为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办 理解锁事官,未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锁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解锁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首次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 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5%
第二次解锁	自首次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 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次解锁	自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 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若预留部分在2017年授予完成,则预留部分解锁安排与首次授予一致;若预 留部分在2018年授予,则预留部分解锁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解锁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预留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 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次解锁	自预留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 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补充更正后:

在授予日后12个月为标的股票锁定期,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持有的标的股票将被锁定且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让。在解锁期,公司为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锁事宜,未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锁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解锁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首次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 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5%
第二次解锁	自首次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 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次解锁	自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 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若预留部分在2017年授予完成,则预留部分解锁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解锁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预留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 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5%
第二次解锁	自预留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 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次解锁	自预留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 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若预留部分在2018年授予,则预留部分解锁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解锁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预留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 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次解锁	自预留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 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除上述补充更正外,其他内容不变。补充更正后的《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

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21日

